##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 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发出会议通知,2025 年1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应出席 会议董事8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。其中,董事闫小龙、李永生、 卢馨、刘衡、刘艳清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刘 立斌先生主持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,会议决议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,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提名袁静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,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袁静女士的任期自公司股东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选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5-058)。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自公司股东会选举袁静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之日起,补选其为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委员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选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5-058)。

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3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并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,授权公司董事长另行确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等具体召开安排,并对外发布相关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。

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##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